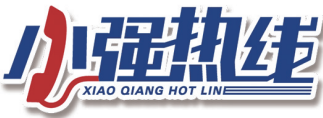


如何让电动自行车外移不再难

自然资源部门出台文件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



文/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记者何满灿

近年来,电动自行车的停放和充电安全备受关注。消防部门规定,禁止电动自行车停放在小区架空层、疏散走道等区域,佛山众多小区相继跟进落实。但是也有不少小区在配建车棚和充电桩时,在场地、面积、数量等方面遇到了难题。

据统计,2023年佛山市电动自行车保有量已达到280万辆,平均每4个人1辆。

在顺德乐从一个小区,近百辆电动自行车停满了门口前的2个停车棚,不过2个停车棚内都没有充电位,充电要去到约50米外的小区拐角处。有业主反映,这些充电位要靠“抢”。

如果说电动自行车外移工作也有“八十一难”,那么第一“难”就难在停车棚充电位的场地选址,以及业主之间的意见分歧。

小区物业项目经理李先生表

示,小区1号岗出入口两旁的停车棚没有安装充电桩,原因是有部分业主反对在这里安装,因为他家的阳台直对停车棚,夜间有车充电的话很容易引发警报声扰民,此外还担心发生火灾时会影响到楼宇安全。

据李先生介绍,该小区约有900辆电动自行车,在外围商铺外共有约700平方米的遮雨停车棚,设置约200个充电位,目前物管正在规划增设约400平方米的遮雨停车棚和120个充电位,以满足更多业主的停车充电需求。

针对住宅小区的电动自行车停放管理,有关部门给出明确指引。

近日,佛山市自然资源局研究制定了加强和规范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规划管理的技术文件,涵盖配建指标、建设要求、审批程序。文件明确,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属于非机动车停放场所,其中,新建项目应按不低于其应配非机动车位数50%的比例划作电动自行车停车位,并按不低于电动自行车停车位数量30%的比例配置充电设施,单个车位面积最高不得超过2.0平方米;对于已建项

目,允许在符合消防等安全要求、不改变地块用地功能的前提下,可利用内部既有公共空间增设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及充电设施,在既有地块内部利用公共空间设置电动自行车停放场所、充电设施的,无需办理规划许可手续。

记者走访发现,禅城有住宅小区将楼栋下的公共绿化空间划为露天电动自行车停车场。也有小区从2020年起铺排电动自行车外移工作,至今该小区800多辆电动自行车全部停在外围的20个车棚。

该小区物业负责人常女士介绍,他们前阶段的主要工作就是向业主宣讲,“拿一些真实事件,告知电动自行车起火的安全隐患,也告诉业主我们后续打算怎样做。等到把车棚和充电桩建好后,就开始执行电动自行车外移方案。”常女士说,电动自行车外移后还要做好管理,让有限资源流转起来,才能不断化解停车难、充电难问题。



扫码看视频

抓好小细节 彰显大文明

2024年佛山市文明礼仪暨文明家庭建设主题活动在三水举行



文明城市创建

佛山日报讯 记者邵巧玲

报道:8月27日下午,“文明礼仪伴我行”2024年佛山市文明礼仪暨文明家庭建设主题活动在三水区乐平镇源潭村党群服务中心举行。活动通过经典诵读、心得分享、文明礼仪倡议等形式体现文明礼仪内涵,引导市民知礼、懂礼、守礼、行礼,鼓励广大家庭和妇女儿童做文明礼仪的倡导者。

“画一个爸爸,画一个妈妈,画出一个幸福的家。”活动伊始,刘甜伊小朋友以稚嫩的嗓音演唱歌曲《幸福的画》,

让在场观众都能感受到那份来自家庭的温暖与幸福。随后,志愿者上台宣读《文明礼仪倡议书》,“新乐平好人”余衍开分享文明礼仪故事,号召大家以奉献精神诠释生命价值。

“我们可以从小事做起,提升自身的文明素养。”余衍开说,见到熟人主动打招呼、不小心撞到人要说一声对不起、看到路边有垃圾捡起来扔进垃圾桶……只有从“小细节”出发,才能走向“大文明”。不仅自己这样做,他还时常教导孩子不要乱扔垃圾、遵守交通规则等,“这些看似微不足道的小事,实则是培养孩子良好品德和文明素养的基石。”

深化文明礼仪在树立家教家风中的作用,是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家庭和谐与社会文明的重要途径。“勤俭节约是

家风,孝老爱亲是家风。邻里互助是家风,与人为善是家风。”朗诵表演《家风新颂》展现了家风是无声的力量、是无言的教诲,传承好家训,树立好家风,要从自身做起、从身边小事做起,让优良家风铭记在心中。

市委宣传部宣传教育和文明创建科科长何子健表示,文明城市创建是一项常态化工作,需要各界群众积极参与,而践行文明礼仪是群众参与文明实践的小切口。希望通过此次活动号召市民参与文明创建工作,使自身的一言一行都符合文明要求。

活动现场为乐平镇2024年十佳“美丽庭院”、公益合作单位授牌,为乐平镇美丽庭院摄影大赛十佳作品颁奖、为佛山市银正铝业有限公司等4家爱心企业授旗。

村规民约出实招 基层自治见实效

三水区董营村通过动态修订村规民约涵养文明乡风



董营村内绿树成荫,村道整洁干净。



文明村镇创建

文/图 佛山市新闻传媒中心记者邵巧玲

“村道越来越干净整洁,健身设施也从有到优。最近几年,村里还刷了墙绘,整个村子看起来就赏心悦目。”近日,记者走进三水区西南街道董营村,村民刘海彤为董营村的美丽蝶变点赞。

据了解,董营村通过“一纸约定”涵养文明乡风,不仅“约”出了文明村,还“约”出了美丽家园,村民的幸福感、获得感不断提升。

记者在董营村看到,村规民约张贴在宣传栏的显眼位置

处。作为市级文明村,董营村从2004年起在依法治村的基础上,结合村里的实际情况制订、修改村规民约,针对乡村移风易俗的重难点问题细化村规民约内容,确保其接地气、顺民心。此外,每当村委会换届,为保证村规民约常改常新,符合新时代发展需要,董营村都会对村规民约进行修改和补充。

“崇尚厚养薄葬,婚丧嫁娶厉行节约”“喜事新办,丧事从简”“反对大操大办、反对盲目攀比”……董营村村规民约的内容紧跟时代所需,共有116条,涉及乡风文明、生态保护、社会治安等方方面面,并由村干部带头落实。

“如有村民不理解、不配合,我们各村民小组的组长、村代表就会主动上门解释,争取村民的理解和支持。”董营村党委书记、村委会主任邓爱知说,

村规民约制订、修改后,会在村内显著位置公布,通过乡村广播播放讲解,还会制成日历、村民手册等在村里分发,确保村民知晓、理解和执行。

在村规民约的执行方面,董营村设置了红黑榜,遵循“红榜曝人、黑榜曝事”的原则,每季度末通过村务公开栏、祠堂等公共场所或微信群多种渠道公示,表扬好人好事,曝光不文明现象。红黑榜的设立,鼓励了村民参与村规民约的监督流程,做到全民监督、全民参与,大大提高了村规民约的执行效果。

在村规民约的指导下,董营村有更多村民主动投入到公益服务中来,参与村庄治理,不文明现象得到有效改善,文明新风深入人心。通过村规民约,村容村貌变美了,邻里关系和谐了,村民的满意度、幸福感不断增强。

暑期高明游客增多,乱丢垃圾等现象偶有发生

别让不文明行为“毁了风景”



文明旅游·以此为戒

佛山日报讯 记者冯慧雯

报道:时值暑期,高明各大景区、公园吸引了众多游客前来赏景游园。8月26日,记者走访发现,大部分市民游客都能自觉遵守行为规范,营造干净、整洁的游览环境,但仍有个别

游客无视游园提示,做出乱丢垃圾、乱停乱放等不文明行为。

26日一早,记者在荷城公园看见,不少市民正在休闲健身——唱粤曲、跳舞、打太极拳,公园内非常热闹。文明提示牌随处可见,但是每隔几米仍能看到一些用过的纸巾、沾着油渍的食品包装袋、废旧塑料瓶等垃圾散落在地面。此外,还有一些市民游客在坐下休息时把脚放在长椅上,霸占整张长椅;在公园内外,个别市民游客随意停放电动自行车。

“我有时贪图方便会将电动自行车随意停放。”市民萍姐不好意思地说,今后她会提醒自己和他人自觉遵守行为规范,共同营造更加干净整洁和谐有序的城市环境。

在一些景点景区,不文明行为也偶有发生。一名景区保洁工作人员告诉记者,暑假期间,景区内的市民游客明显增多,保洁工作量明显加大。她呼吁广大市民游客爱护公共卫生,维护公共秩序,做到文明出行,共同维护城市的良好形象。

关于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佛禅房征决告(2024)第11号

为加快我区城市升级进程,需对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实施征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的相关规定,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决定对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建设用地红线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实施征收。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目的

为加快城市升级进程,开展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的建设。

二、征收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及《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第八条、第十三条规定。

三、征收范围

详见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范围图(禅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chancheng.gov.cn/)。

四、征收部门和实施单位

佛山市禅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局为本项目房屋征收部门。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为房屋征收实施单位,负责宣传发动、以征收部门名义与被征收人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安置被征收人、支付征收补偿款、信访维稳及安全等工作。

五、征收补偿

(一)经依法公开征求意见,确定《星光产业园西区二期项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详见禅城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chancheng.gov.cn/)。

(二)征收范围内国有土地上房屋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方案》确定的标准给予补偿、奖励、停产停业损失及补助。

六、征收实施

(一)本项目征收范围内的被征收人应按照《方案》与房屋征收部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合同》,确定搬迁时间和补偿金额。

(二)本项目征收补偿签约期限自征收决定公布之日起90日内。被征收人应在本征收决定规定期限内签定房屋征收补偿安置合同,并按合同约定的期限搬迁,将被征收房屋移交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

(三)房屋被依法征收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四)被征收人未能在签约期限内与房屋征收部门签订房屋征收补偿协议,或被征收房屋所有权人不明确的,禅城区人民政府将依法按照《方案》作出房屋征收补偿决定,并责令被征收人限期搬迁。

七、权利救济

被征收人对本征收决定不服的,可在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60日内向佛山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征收决定公告之日起6个月内向佛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期间本征收决定不停止执行。

八、法律后果

被征收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或者不提起行政诉讼,在补偿决定规定的期限内拒不搬迁的,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将依法向被征收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九、相关服务

被征收人可向佛山市禅城区石湾镇街道办事处和房屋征收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索取房屋征收相关资料以及咨询相关事宜。

佛山市禅城区人民政府
2024年8月23日

拍 卖 公 告

受委托,我司定于2024年9月4日8时在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东社区新石工业区东道10号桂宝标场公开拍卖玉石毛料一批,详见拍卖资料清单(有意竞买者请到我司领取)。标的展示时间:2024年9月4日至5日,投标时间:2024年9月6日至9月10日,早上8时至12时,下午2时至5时30分。

联系人:江先生 联系电话:18948678458

公司地址:广东省佛山市南海区桂城街道平东社区平东大道东路22号三楼305室

广东翠缘拍卖有限公司

规划调整公告

兹有佛山市三水富地产开发有限公司向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申请位于佛山市三水区西南街道江南新区1、2号地块中宗地30地规划方案调整。现依法进行批前公示,请相关利害关系人留意查看。如有任何意见,可在公示结束前向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反映。同时,利害关系人依法享有要求听证的权利。如申请举行听证会的,应在公示期内提出书面申请。

公示时间: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9月6日

公示网址: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s://zsxx.fs.szrzy.foshan.gov.cn/SSGS/

现场公示地址:项目出入口及销售中心

意见反馈部门:佛山市自然资源局三水分局

规划业务咨询电话:0757-87777276

公示监督及意见反馈电话:0757-87739918

公示反馈意见邮箱:zrjtszglk@ss.gov.cn